

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结合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润奥”、“公司”）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公积金的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如下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18)第304021号审计报告，公司2017年度的净利润为2,810,062.93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211,602.38元。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,904,421.46元。以现有总股本20,000,000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2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0,000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上述利润分配所涉及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上述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已经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最终的权益分派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消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消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

审议批准后确认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润奥电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6日